

普通高中生涯規劃課程實施現況分析

普通高中生涯規劃課程實施現況分析

林文樹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制度及政策研究中心副研究員

摘 要

2004年教育部為配合九年一貫課程之實施，著手修訂了高級中學暫行課程綱要，並將生涯規劃列為課程選修項目之一。2008年教育部公布「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又將「生涯規劃」和「生命教育」這兩項列為必選科目，至少各選一學分，訂於2009年實施。可以看出生涯規劃在學生的學習過程中，日趨於重要。

本研究即在探討目前普通高中配合實施生涯規劃課程的情形，了解學校所面臨的問題與解決方式，並依據研究所得，提出對高中生涯規劃課程的建議，以供教育機關推動高中生涯規劃政策時參考。

關鍵詞：普通高中、生涯規劃、生涯輔導

Analysi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situation of senior high school career planning curriculum

Wen-Shu Lin

Associate Research Fellow

National Academy for Educational Research

Abstract

In 2004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began to revise “temporary curriculum guideline of high school”, took the career education as an elective curriculum. In 2008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nounced “curriculum guideline of high school”, again took “the career education” and “the life education” as the must elective curriculums. It was ready to implement in 2009. Thus, we might understand that the career education became more important day by day in student’s learning process.

This paper was to investigate the implementation situation of the high school career education curriculum, to understand the question which the high school faced and its solution way. Based on the results, suggestion was proposed to the high school career education curriculum, and also provided the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impelling the high school career guidance curriculum policy reference.

Keywords: senior high school, career planning, career guidance

壹、緒論

教育鬆綁是近年來台灣教育改革的主要核心，教育鬆綁的過程，特別強調學生主體性的自主學習能力。而生涯教育的主旨即在協助個人了解自我，認識環境，規劃未來，以完成自我實現，符合教育改革主體性的追求目標，因此近年來逐漸受到國人的重視。

「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1996）在「總諮議報告書」中指出：主體性的追求為現代社會的明顯趨勢，強調培養個人各種關鍵能力與解決問題的能力，能適性發展，充分發揮潛能，實現自我。故報告書在綜合建議中便提及加強生涯輔導。根據這個方針，教育部修訂公布「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將「生涯規劃」列為必選科目，至少一學分，並於2009年實施。教育部除了積極推動高中生涯規劃課程之外，各校配合落實生涯規劃的教學，也是重點工作之一。

故本研究即以問卷方式，就學校之師資、設備、行政人員配合、主管機關協助等方面探討目前各校生涯規劃課程實施的情形，了解學校所面臨的問題與解決方式，並依據研究所得，提出對高中生涯規劃課程實施的建議。

貳、文獻探討

一、高中的生涯輔導工作之沿革

教育部於1971年修訂高級中學課程標準，在教學通則中規定各校必須：「分別實施生活指導、教育指導與職業指導，以了解學生能力、性向、志趣與專長，發現學生個別問題，增進學生學習效能。」1973年又頒布「高級中學學生評量及輔導實施要點」作為各校進行輔導工作的依據。1974年更進一步頒訂「高級中學輔導工作實施方案」，先後選定五十多所高中進行試辦工作（張麗鳳，2006）。

1979年教育部公布「高級中學法」，第13條中規定：「高級中學設輔導工作委員會，規劃、協調全校學生輔導工作。輔導工作委員會置專任輔導教師，由校長遴聘具有專業知能人員充任之。」這是高級中學推展輔導工作的法令依據。1981年教育部公布「高級中學規程」，第21條中規定：「高級中學應就學生能力、性向及興趣，輔導其適當發展，其範圍如左：一、生活輔導。二、教育輔導。三、職業輔導。」將輔導範圍訂為生活、教育及職業輔導三項。同年4月，教育部再公布「高級中學輔導辦法」，詳細規定生活輔導、教育輔導及職業輔導工作項目及實施方式等，使學校在工作推展上有所依循，各校也自1984學年度起開始正式推展輔導工作，台灣省教育廳為使全省高中導師具備基本輔導知識，乃分年全面調訓高中導師，導師的輔導知能也提昇到實用階段（石宛珠，1991）。

1987年政府宣布解嚴，社會的結構和經濟起了重大變化，單親家庭愈來愈多，青少年教育問題日益嚴重，因此教育部於1991年起推動「輔導工作六年計畫」，希望整合學校、家庭、社會三大層面力量，建立起全面的輔導體制，以解決青少年問題（鄭崇趁，1998）。1997年教育部又訂頒「青少年輔導計畫」，以接續「輔導工作六年計畫」。1998年又頒布「教學、訓導、輔導三合一整合實驗方案」。這些計畫對帶動國內輔導工作的發展，有積極的助益。

1998年教育部公布「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確定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為國民十大基本能力之一。2004年教育部為配合九年一貫課程之實施，著手修訂高級中學暫行課程綱要，將「生涯規劃」列為課程選修項目之一。經過高中生涯學科規劃中心2005學年度的意見調查結果與分析，建議將生涯規劃課程由選修改列為必修（郭益祥，2006）。故2008年教育部公布「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又將「生涯規劃」和「生命教育」這兩項列為必選科目，至少各選一學分，於2009學年起實施。生涯規劃逐漸成為輔導工作的主流。

二、高中之「生涯規劃課程綱要」

(一) 高中生涯規劃課程之目標

依據教育部公布之98高中選修科目「生涯規劃」課程綱要，其目標除了呼應全人發展的觀念，提升學生生涯自我覺察、省思與實踐的能力之外，同時協助學生進行個人與生活環境探索與決定，並培養宏觀及具前瞻性的生涯態度與信念。在課程之核心能力，則是協助學生澄清個人特質與生涯態度及信念；讓學生瞭解高中教育學習內涵與生涯進路；並協助學生實踐生涯抉擇。

高中生正處於青春期的自我認同，他們急需自我探索與自我認識，了解升學的大學校系與工作世界，透過生涯決定能力的培養，以面對瞬息萬變的未來。高中生涯規劃課程的目標及其所要培養的能力，正是要協助學生規劃個人的生涯發展，培養學生具備適應世界的的能力，同時也能完成自我實現。

(二) 高中生涯規劃課程教材綱要

高中生涯規劃課程教材綱要分為九個主題，內容包括生涯發展階段、個人特質探索、生活角色、認識大學生涯與職業選擇、生涯評估，決策技巧和生涯行動與實踐等。生涯階段、個人特質探索、和生活角色屬於自我探索部份；認識大學生涯和職業選擇屬於教育與職業資訊；生涯資訊與生涯評估屬於自我與環境關係部份，決策技巧和生涯行動與實踐屬於生涯決策部份。

「生涯規劃」課程綱要中提及教學方法，強調：「生涯規劃係實用性學科，在基本知識之外，更強調實用—能實際運用於個人/學生的生涯發展歷程中，因此宜透過生動活潑且與個人切身相關的活動，引發學生對生涯的關切，產生探索/規劃生涯的意願，進而有效學習相關的能力、培養適切的生涯態度。」課程重點在於如何使學生更懂

得規劃自己的生活，其中包括培養學生的生活知能和工作專業知能、瞭解人際關係、掌控情緒管理、建立價值澄清、學習兩性相處、注重休閒運動和怡情養性等。並讓學生領悟生命意義的追求，其中包涵自我能力的實現、對生命的人道關懷和奉獻、最後達到圓融的人生境界（教育部，2008a）。

參、研究設計與實施

一、影響生涯規劃課程實施之因素分析

影響生涯課程實施之因素可從學校師資與教學、學校行政人員的配合、學校的教學設備、教育主管機關的協助等方面來觀察。

由於生涯規劃課程實施時程很短，師資能否在短時間內滿足課程教學的大量需求，自然會影響課程實施的效果，故了解目前各學校師資分佈的情形，以作為教育機關開設師資進修的參考，正是當前的急務。

生涯規劃課程教學的主體是教師，教師本身自應具備專業的教學知能，才有利於進行教學和學生的學習成長。故教師對於增進自我的專業知能，對於採用的教學方法，對於汲取新的教學資訊，甚至是否積極參加相關的研習或教學觀摩，都足以影響到教學效果。

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先導計畫10-1「國中與高中職學生生涯輔導實施方案」中，預期讓學生、教師、行政人員、家長培養多元價值的職業與生涯發展觀，以建構生涯規劃在學校環境條件的支持力。因此，學校行政人員是否重視生涯規劃，是否提供必需的教學設備及資源，是否適時的對教師的需求提供相關的協助，都是影響生涯規劃課程能否順利進行的因素。

生涯規劃課程屬於實用性強的學科，各項教學設備充足與否直接影響到教學的成效，故了解各校充實教學設備的情形，就成為必要考慮的因素之一。

教育主管機關訂定了生涯規劃課程發展整體規模，不論在師資、教材、設備、教學資源等各方面，皆負有規劃、督導和協助之責。因此，學校在實施生涯規劃課程，都需主管機關在背後大力推動，是影響課程實施的重要因素之一。

二、研究對象與樣本取數

本研究以全國公私立普通高中、完全中學的輔導室主任或教師作為調查對象。以問卷調查方式，瞭解生涯規劃課程在學校中實施的情況。

本研究是採用「普查法」，依教育部2009年高級中學名錄統計資料，全國高級中學校數為330所（其中也包含完全中學校數），包含臺灣本島及澎湖、金門、馬祖等地區之高級中學。

三、問卷編製過程

依據本研究之目的擬定初步的問卷內容。並將問卷題目與學者專家和學校實務教學者共同討論，就其內容、題旨、題意和用字遣詞等各方面進行修正後，完成正式問卷。問卷內容分為三部份：第一部份為基本資料，分成1.性別、2.學歷、3.是否擔任生涯教師、4.學校屬性、5.學校規模等五項；第二部份為生涯規劃課程現況，分成1.學校開設生涯規劃課程情形、2.學校擔任生涯規劃教師人數、3.學校擔任生涯規劃教師取得合格生涯規劃教師證人數、4.學校擔任生涯規劃課程之師資為何、5.學校配置之生涯輔導人力是否充足、6.學校是否設置生涯規劃教室、7.學校使用的生涯規劃教材情形等七項；第三部份為開放問答，分成1.我對開設生涯規劃課程之相關建議、2.我對設置生涯規劃教室之相關建議、3.我對生涯規劃教材的未來建議、4.我對生涯規劃教學方面的未來建議、5.我對配置生涯輔導人力之建議、6.我對生涯規劃師資建議、7.我對教育主管機關未來提供生涯規劃課程資源協助的建議等七項。

問卷正式調查採取郵寄（並附回郵）方式，寄至各高級中學輔導室，請輔導教師填答完問卷後寄回。總計問卷發出330份，回收237份，去除無效問卷3份，共計234份，回收率為70.9%。

四、資料處理

- （一）基本資料部份：採用累積次數和百分比統計方式，借以了解問卷有效樣本中個人背景變項的分布情形。
- （二）生涯規劃課程現況部份：亦採用累積次數和百分比統計方式，借以建立學校開設生涯劃課程的各項相關措施的基本資料。
- （三）開放問答部份：依據填答者所反映的意見，作歸納整理，並統計其意見的累積次數。

肆、調查結果分析與討論

一、問卷基本資料分析

在234份有效問卷調查表中，其基本資料統計如下：

（一）性別

填答教師中，男性共有44人，佔有效樣本18.8%。女性共有190人，佔有效樣本81.2%。女性居於多數，如表1所示：

表1 性別統計

性別	公立學校	私立學校	合計	百分比
男	20	24	44	18.8%
女	118	72	190	81.2%

（二）最高學歷

填答教師中，輔導相關係所畢業共有188人，佔有效樣本80.34%。非輔導相關係所畢業共有46人，佔有效樣本19.66%。在輔導相關係所畢

業中，公立學校共有120人，私立學校共有68人。在非輔導相關系所畢業中，公立學校共有18人，私立學校共有28人。比較公、私立學校之間的差異，顯示在師資學歷方面公立學校較優於私立學校。如表2所示：

表2 最高學歷統計

最高學歷	公立學校	私立學校	合計	百分比
輔導相關研究所	73	28	101	43.16%
輔導相關學系大學	47	40	87	37.18%
非輔導相關研究所	11	14	25	10.68%
非輔導相關學系大學	7	14	21	8.98%

(三) 目前是否擔任生涯規劃教師

填答教師中，目前擔任生涯規劃教師共有169人，佔有效樣本72.22%，未擔任生涯規劃教師共有60人，佔有效樣本25.64%，未回答者共有5人，佔2.14%。如表3所示：

表3 擔任生涯規劃教師統計

	是	否	未回答	合計
目前是否擔任生涯規劃教師	169	60	5	234
百分比	72.22%	25.64%	2.14%	100%

(四) 學校屬性

公立學校有138所，佔有效樣本58.97%。私立學校有96所，佔有效樣本41.03%。如表4所示：

表4 學校屬性統計

	公立高中	私立高中	合計
學校屬性	138	96	234
百分比	58.97%	41.03%	100%

（五）學校規模

15班以下的學校共有42所，佔有效樣本17.95%。16-30班的學校共有67所，佔有效樣本28.63%。31-45班的學校共有54所，佔有效樣本20.08%。46班以上的學校共有71所，佔有效樣本30.34%。如表5所示：

表5 學校規模統計

	公立學校	私立學校	合計	百分比
15班以下	21	21	42	17.95%
16-30班	35	32	67	28.63%
31-45班	41	13	54	20.08%
46班以上	41	30	71	30.34%

二、生涯規劃課程現況分析

依據表6統計分析：學校開設生涯規劃課程有173所，佔73.9%。未開設學校有61所，佔26.1%，其中包含課後輔導或寒暑假輔導，不列學分數。

在擔任生涯規劃教師人數中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人數佔53.2%，顯示將近半數仍未取得合格教師證。若比較公、私立學校的差異，在取得合格教師證人數上，公立學校佔64.9%，私立學校佔35.1%，遠比公立學校為低。私立學校教師不論在工作負擔或是請假代課方面，條件皆不如公立學校有利，這都是影響進修意願的因素之一。

生涯規劃師資仍以輔導教師但未取得合格生涯規劃教師者為多，佔44.3%。在其他類（非輔導相關科系、未取得合格生涯規劃教師）也佔了12.8%，顯示學校中仍有一成以上生涯規劃教師不具有輔導專業背景。

在配置生涯輔導人力方面，認為足夠者有119人，佔50.8%；認為人力不足夠者有109人，佔46.6%；未回答者有6人，佔2.6%。

學校已設置專科教室的比率並不高，才達19.7%，而未設的學校高達80.3%，據填答教師的反映意見，經費不足和學校空間不足是主要原因。

在使用教材方面，多數學校採用審定本教材，佔44.5%。其次為自編本佔33.5%。其他包含合用審核本和自編本佔10.3%。未開課故無教材者佔11.7%。

表6 生涯規劃課程現況分析

類別		公立高中	私立高中	合計
開課情形	開設	95	78	173(73.9%)
	未開設(含0學分)	43	18	61(26.1%)
取得教師證	擔任生涯教師總人數	278	246	524
	其中取得教師證人數	181	98	279(53.2%)
主要師資	輔導相關係所教師， 為合格生涯教師	66	42	108(38.3%)
	輔導相關係所教師， 未為合格生涯教師	75	50	125(44.3%)
	非輔導相關係所教師， 為合格生涯教師	4	9	13(4.6%)
	其他	12	24	36(12.8%)
生涯輔導人力	足夠			119(50.8%)
	不足夠			109(46.6%)
	未回答			6(2.6%)
專科教室	已設置	37	8	45(19.7%)
	未設置	99	85	184(80.3%)
使用教材	審核本	55	50	105(44.5%)
	自編本	48	31	79(33.5%)
	其他	13	11	24(10.3%)
	無(未開課)	22	6	28(11.7%)

三、開放問答資料分析與討論

在回收234份問卷中，開放問答部份填答者計有180份，全不作答者計有54份。各題項有無意見及意見歸納統整如表7（如於第1題之外建議涉及第1題者，也列入第1題計算）：

表7 開放問卷答題歸納表

	1	2	3	4	5	6	7
有	135	143	125	96	115	122	110
無	44	37	55	84	65	58	70
各 題 意 見 歸 納	1.應列為必修，宜開生涯規劃課程。	1.提供專科教室設備經費，充實專科教室設備。	1.教育部多提供審議本。 2.審核本及自編教材配合使用。	1.學科中心提供各類的教學媒體。 2.運用互動、參訪、活動、實作體驗式教學。	1.輔導教師為任課教師。 2.增加輔導人力。 3.增加專科專任教師。	1.多開設學分班。 2.提供學分費全額補助。 3.充實課程內容。	1.持續辦理進修研習。 2.發展新教案和新教具。 3.成立教學輔導團。
	2.應為2學分或2-4學分。	2.宜設置專科教室。	3.學校自行編印。	3.辦理分區教案教學觀摩研討會。	4.降低輔導教師所配置的班級數。	4.具備專業生涯規劃教師。	4.研發適合之性向及興趣測驗。
	3.開設年級。	3.政府規定學校必設置專科教室，列為訪視項目。	4.教材能多元化。	4.結合社區資源，納入教學課程。	5.加強宣導。	5.開放他科教師進修。	5.加強對學校行政單位的宣導。
	4.加強宣導。	4.學校空間不足。	5.加強職業領域探索。	5.加強推廣。	6.輔導教師即可擔任。	6.其他。	
		5.教室可彈性使用。	6.由學科中心統籌研發媒體教材。	7.增加測驗量表。			
		6.無急迫性。					

(一) 對開設生涯規劃課程之相關建議分析

茲將填答教師之各種反映意見整理歸納（見表8），分述如下：

1.生涯規劃課程應列為必修科目及宜開設生涯規劃課程

填答教師多數支持生涯規劃課程應列為必修或應開設生涯規劃課程。生涯規劃課程可結合生涯輔導工作，落實生涯輔導功能。

2.生涯規劃的學分數

教師以建議2學分為多數，較理想為一學年上下學期各一學分較適當。也有建議2-4學分者，可便於實施完整課程探索自我與環境。這些意見和「98課程綱要」中課程以2-4學分為原則的說明一致。

3.開設年級

學校生涯規劃課程開設的年級以高一為多數，其次為高三、再其次為高一、高三。填答教師認為，開設在高一，搭配一上學習適應和一下選課輔導，可以讓學生提早知道生涯規劃對個人之重要性，及早規劃自己的生涯發展方向。若只開在高三，將只成為升學輔導，失去了生涯規劃的意義。

4.加強宣導

生涯規劃課程能夠落實與否，學校的配合態度是重要的影響因素之一，據95年生涯規劃課程調查開設的阻力，行政主管的不重視佔40.8%，比例不低。部份填答教師認為在學校方面應該要加強宣導，讓所有教育或行政人員了解生涯規劃課程對學生未來發展的重要性。

表8 開設生涯規劃課程之意見統計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應列為必修	45	34.35%
宜開設生涯規劃課程	16	12.21%
應為2學分	14	10.69%
2-4學分	6	4.58%
開設年級	39	29.77%
加強宣導	11	8.40%
合計	131	100.00%

(二) 對設置生涯規劃課程專科教室之相關建議分析

教育部在「普通高級中學生涯規劃科設備標準」中有詳細的平面教室配置、器材設備、教學用教具、視聽設備、圖書設備等，可作為規劃參考的依據，學校可以就現有的設備並逐年編列預算添購設備，爭取學校空間規劃生涯規劃專科教室，以落實生涯規劃實效（高中生涯規劃課程九十五學年度實施現況與師資培育需求調查之研究報告）。但衡諸現實，則有許多阻力阻礙了生涯規劃專科教室的設置，茲將各種反映意見整理歸納（見表9），分述於下：

1. 提供專科教室設備經費，充實專科教室設備

對於生涯規劃專科教室，學校應逐年編列預算，添購設備，但大多數教師意見，卻未反應出上述的具體成效來。許多教師建議政府能提供專款補助，才不致於忽略優先充實生涯規劃專科教室的設備，值得主管教育機關注意。

設備方面教師希望提供電腦、投影機、生涯測驗、升學就業資料庫、影音媒體相關資源。

2. 設置專科教室

大部份教師皆認為宜設置生涯規劃課程專科教室，以便於分組教學。但所擔心的問題為：學校經費不足、學校教室空間不足，校長和會計部門亦須有此體認，願意全力配合。

3.希望政府能有相關法令規定學校必設置專科教室,且列為訪視項目:

許多教師建議,應將設置生涯規劃教室之相關標準、設備、經費等事宜,明確載列於相關法規與公文中,且列為訪視項目,否則很容易不受各校重視而未實際設置。

4.學校空間不足

學校除了經費不足之外,教室空間不足也是阻礙設置專科教室的主要原因。

5.教室可彈性使用

因為學校空間不足,故許多教師建議可以結合團體輔導教室、資訊、生命教育等專科教室,成為一綜合型專科教室,這不失為可行的彈性辦法,值得主管教育機關參考推廣。

6.無急迫性

有一些教師認為,目前僅高一上學期每週一節課,而且教室也有電腦設備,故設置生涯規劃教室並無急迫性。

表9 設置生涯規劃專科教室之意見統計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提供專科教室設備經費	49	28.65%
充實專科教室設備	14	8.19%
宜設置專科教室	56	32.75%
政府規定學校必設置專科教室	14	8.19%
列為訪視項目	6	3.51%
學校空間不足	16	9.36%
教室可彈性使用	9	5.26%
無急迫性	7	4.09%
合計	170	100.00%

(三) 對生涯規劃教學方面的未來建議分析

生涯規劃課程配合理論知識，原比較著重於實務的操作體驗，是偏向於活動式的教學，因此在課程教材的選取上也較偏向於多樣化，茲依據填答教師的反映意見，歸納整理（見表10），分述如下：

1.編輯教材部份

教育部多提供審議本，部編本能適合課程主題，較便於教師取材應用。其次，因學生需求不同，有些教師會自行斟酌補充所需的教材。有些學校也會自行編印教材，除了較能符合學生的需求，選材也較多樣化，更利於教學進行。

2.由學科中心統籌研發各種媒體教材發送給學校使用

生涯規劃課程著重彈性教學，故許多教師雖用審核本教材，但仍會因實際需求不同，而自行編輯教材或隨時補充材料。基此原因，很多填答教師都希望學科中心能提供更多有關教材及教案方面的資源，可以方便應用。根據黃乃熒（2007）研究，生涯規劃課程教師對於課程資訊傳達方式評定之重要性排序，前三名依序為一、製作成光碟片發放至各校。二、放置於網站中自行下載。三、舉辦研習活動。由此顯示，學科中心應舉辦研習活動及建置網站來傳遞課程資訊。

3.教材能多元化

4.加強職業領域探索

高級中學多以升學為導向，職業介紹嫌於不足，因此不少教師建議應該多增加產業界之相關資訊教材，以擴展學生對職場趨勢的認識。

5.提供測驗量表

教師意見反映目前的測驗量表太舊，又測驗時間過久，因此希望主管機關可以研發新的測驗量表供教師應用。

表10 對生涯規劃教材之意見統計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教育部多提供審議本	5	4.35%
審核本及自編教材配合使用	3	2.61%
學校自行編印	11	9.57%
由學科中心統籌研發媒體教材	56	48.70%
教材能多元化	24	20.86%
加強職業領域探索	13	11.30%
增加測驗量表	3	2.61%
合計	115	100.00%

(四) 對生涯規劃教學方面的未來建議分析

生涯規劃係實用性學科，在基本知識之外，更強調能實際運用於學生的生涯發展歷程中，因此宜透過生動活潑且與個人切身相關的活動，引發學生的關切，產生探索和規劃生涯的意願，進而有效學習相關的能力、培養適切的生涯態度。茲將教師反映意見歸納整理（見表11），分述如下：

- 1.學科中心提供更多各類的教學媒體。
 - (1) 提供教材教案、多媒體教學資源。
 - (2) 提供有關大學和產業的介紹影片和最新資訊。
 - (3) 提供網路平台，讓教師分享教學經驗和資源。
 - (4) 種子教師或輔導團成立，協助有需要的學校或教師提供諮詢管道。
- 2.運用互動、參訪、活動、實作體驗式教學。
- 3.辦理分區教案教學觀摩研討會。
- 4.結合社區資源，納入教學課程。
- 5.加強推廣。

教師認為不利於教學的因素為：升學主義影響生涯規劃課程的正常教學以及學校行政單位及家長未能體會生涯規劃對學生生涯發展的重要性。故希望主管機關能加強宣導，讓學校、教師、家長都能重視生涯規劃課程，避免淪為配課或是變相成為升學輔導。

表11 對生涯規劃教學之意見統計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學科中心提供各類的教學媒體	19	24.05%
運用互動、參訪、活動、實作體驗式教學	32	40.51%
辦理分區教案教學觀摩研討會	14	17.72%
結合社區資源，納入教學課程	5	6.33%
加強推廣	9	11.39%
合計	79	100.00%

(五) 對配置生涯輔導人力之建議分析

目前生涯規劃課程教學大多由輔導教師擔任，而輔導教師工作包含行政事務、輔導事務、教學事務等，負擔沉重，人力就已不足，再加上生涯規劃課程，更難有餘力執行。故對於生涯輔導人力配置，大多建議增加輔導人力，茲據填答教師的反映意見（見表12），分述如下：

1. 應由輔導教師擔任生涯規劃教師

協助學生了解生涯發展和生涯規劃原是屬於輔導工作中的一環，因此輔導教師就順理成章可以擔任生涯規劃教師。並且由輔導教師擔任，生涯規劃課程才不致於流為配課。

2. 增加輔導人力

(1) 生涯規劃教師結合輔導人力。

生涯規劃課程教師的名額可外加入輔導人員配置，如此即可減輕輔導人力不足的問題，而且可以整合學生的輔導工作。

(2) 增加輔導室編制。

(3) 減少基本授課時數。

3.增加專科專任教師

這也是就輔導人力不足的面向作考量，增加專科專任教師，以免加重輔導教師的負擔。

4.降低輔導教師所配置的班級數

目前規定15班配置一名輔導教師，約等於一名專任輔導教師需服務六百名學生（美國約為1：338（吳芝儀，2005）），比例偏高，由於逐年以來學生輔導問題日趨多元，故輔導教師要求降低配置班級數的呼聲甚高。2009年4月至5月期間，教育部委託辦理學生輔導法草案公聽會，與會人員發言主張降低師生比至1：360的理想專任教師員額配置，以使輔導教師能專責規劃且積極執行發展性輔導、介入性輔導與處遇性輔導工作。

5.加強宣導

表12 生涯規劃人力配置意見統計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輔導教師為任課教師	42	29.37%
增加輔導人力	55	38.46%
增加專科專任教師	23	16.08%
降低輔導教師所配置的班級數	19	13.29%
加強宣導	4	2.80%
合計	142	100.00%

（六）對配置生涯輔導人力之建議分析

目前在擔任生涯規劃教師中未取得合格教師證者，幾乎仍佔半數，顯示進修學分班需求仍大。茲依教師對師資的意見整理歸納(見表13)分述如下：

1.多開設學分班

意見反映，對於東部地區及偏遠地區的教師，進修路程較為遙遠，花費時間較長，故希望能在其他縣市擴大開設學分班，以利進修。又因開放名額太少，教師報名不容易，也希望能增加名額。

其次，許多教師反映輔導課務繁重，沒有多餘時間在平常日前往進修，因此希望能在寒暑假期間開課。

2.能提供學分費全額補助

依據2009年12月教育部修正公布之「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中規定學分補助原則及基準，在地方政府或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所屬之師資培育大學，採部分補助。故許多教師建議希望政府能全額補助取得生涯規劃教師證的進修學費。

3.充實課程內容

生涯規劃屬於實務操作課程，因此教師大多希望進修課程能增強相關的實務教學訓練和實際運用的課程，而不只是介紹生涯理論。

4.開放他科教師進修

少數教師建議開放給一般教師進修取得生涯規劃教師證，一為讓他科教師進修，如班級導師，以投入生涯輔導行列。二為讓未具有輔導背景的輔導教師進修。三為讓代理代課或實習教師進修。他科教師若欲投入生涯輔導行列，可先進修輔導相關學分，以具備專業輔導知能，然後再進修取得生涯規劃教師證，才有專業知能足以輔導學生生涯規劃。代理代課或實習教師並非專任生涯規劃教師，目前學校中擔任生涯歸劃教師但未取得合格教師證者仍多，應優先辦理，代理代課或實習教師自然不在辦理規劃之內。

5.輔導教師即可擔任或可抵免學分

部份教師意見認為，輔導教師即可擔任生涯規劃教師，不必再經過認證。教師進修取得證書，可以提升教師本身的生涯輔導專業知

能，更能有專業能力去協助學生學習成長，故教師認證實際有利於教學。也有一些教師認為須由具備專業生涯規劃之教師擔任。

6.其他

目前學校中仍有部份輔導教師未具有輔導專業背景，教育主管機關應該建立管道設法讓他們進修輔導學分，或規定不具有輔導背景的教師不可擔任輔導教學，以保障學生受教的權益。

表13 生涯規劃師資意見統計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多開設學分班	34	29.05%
在寒暑假期間加開進修學分班	11	9.40%
充實課程內容	16	13.68%
能提供學分費全額補助	13	11.11%
開放他科教師進修	10	8.55%
輔導教師即可擔任	10	8.55%
需具備專業生涯規劃之教師	15	12.82%
其他	8	6.84%
合計	117	100.00%

(七) 對教育主管機關提供生涯規劃課程資源協助的建議分析

對主管機關之資源協助集中在「持續辦理進修研習」和「發展新教案和新教具，提供各學校使用（督導學科中心）」這兩方面。

少數教師建議能研發適合之性向及興趣測驗、加強對學校行政單位的宣導。其他則包含：獎勵各校實施生涯規劃課程教學，強調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有生涯規劃學科代表。整合政府各部門、企業生涯規劃相關資訊，推動生涯規劃。明確規定生涯規劃教室設置、師資、課程規定等。

表14 對主管機關資源協助之意見統計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持續辦理進修研習	24	28.24%
發展新教案和新教具	46	54.12%
成立教學輔導團	4	4.70%
研發適合之性向及興趣測驗	3	3.53%
加強對學校行政單位的宣導	5	5.88%
其他	3	3.53%
合計	85	100.00%

伍、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一) 我國普通高中生涯規劃課程實施的情形

1. 開設生涯規劃課程情形

調查顯示仍有將近三成高中學校未開設生涯規劃課程。

2. 設置生涯規劃教室

大多數教師皆同意應設置生涯規劃教室，以利於教學進行。但仍需充實軟硬體教學資源和補助設備經費。

3. 生涯規劃課程教材

教師大多採用審核本和自編本。多數教師皆建議學科中心能多提供介紹大學和產業界的相關資訊，學科中心可以單元的方式，大量蒐集各類教案放置網站，供教師參考。

4. 生涯規劃課程教學

教師希望能多參加研習，以增加教學知能，希望學科中心能提供活潑多元的教案或各種媒材，以利於教學。在教學資訊方面，希望能多提供有關學生進路的訊息，包括大學及產業界最新的發展趨勢，以便於引導學生了解未來生涯發展的方向。

5.配置生涯規劃人力

多數教師認為應由輔導教師兼任生涯規劃教師，較能符合課程及學生的需求。但應增加輔導人力，可將生涯規劃教師員額納入輔導編制，或降低配置輔導班級數。

6.生涯規劃師資

多數教師希望在各縣市大學開設進修班，以利各地教師進修。並希望能在寒暑假期間開課，以避免影響正常教學。並建議進修學分能免繳學分費。

7.教育主管機關的協助

教師建議主管機關能提供經費補助，能積極辦理研習活動和師資進修，能夠督導學科中心網站充實各項教學資源，並能夠加強對學校行政人員的宣導重視生涯規劃對學生的重要性。

(二) 生涯規劃課程實施的問題

- 1.政府經費補助不足。
- 2.生涯規劃教室與資源設備不足。
- 3.未列為必修科目，故仍有許多學校未開設生涯規劃課程。
- 4.輔導人力不足，影響生涯輔導工作進行。
- 5.師資進修管道不足，仍有將近半數教師未取得合格生涯規劃教師證。
- 6.學校中仍有1成多擔任生涯規劃教師不具有輔導專業背景，影響學生權益。
- 7.學校行政單位未全力配合，應再加強宣導。

二、建議

(一) 對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的建議

- 1.生涯規劃課程列為必修學分，以免受到升學導向科目所排擠。

2.充實學科中心各項資訊，提供教師教學參考及運用

(1) 成立生涯規劃課程教材教學資源庫

學科中心能提供與教學有關的各類資料及資訊，諸如教案研發、學習單、教材教法、多媒體影音教材、最新的各大學科系情形及職場領域的趨勢等等，並能將各類教學資源彙製成光碟發送各校，供教師參考運用。教師也期望學科中心能整合各種坊間教材版本、研習資訊置於網站，供教師參考。

(2) 設置教學交流平台，供教師分享教學經驗

3.加速讓生涯規劃任課教師取得合格認證

目前各校生涯規劃教師取得合格認證的比例仍然偏低，顯示師資培育有迫切的需要性。教育部於2008年7月開始分別在台灣師範大學、嘉義大學、高雄師範大學開設進修班，提供生涯規劃教師進修取得合格生涯規劃學科教師證（教育部，2008b）。

4.增加輔導人力，以強化學生生涯規劃輔導工作

目前大多數學校生涯規劃課程皆由輔導教師兼任，許多教師反應輔導工作繁重，加上兼任生涯規劃課程教學，實為心有餘而力不足。目前15班配置一名輔導人員，比例偏高，應需降低。多數教師建議增加輔導人力編制，至少讓生涯規劃教師的配置不佔輔導室的員額編制，而是外加的，以緩和輔導人力之不足。

5.提供經費，加速充實學校生涯規劃專科教室設備

目前學校已設置生涯規劃專科教室比例仍低，究其原因大致為學校空間不足、學校行政部門未加重視以及充實設備經費不足。大部分教師則強調經費不足，學校各科設備經費都是統籌辦理，教育部並未特別提撥生涯規劃課程專科教室設備經費，以致教師在申請專科教室設備經費時會有行政單位未能全力配合的疑慮。生涯規劃課程教學需大量應用媒體教材，具有操作性質，故必須仰賴完整的設備，方有助於課程的進行，這一部分主關機關應該責成學校儘速充實生涯規劃專科教室所須之各項設備。

至於是否應特別設置生涯規劃專科教室，由於各校情況不同，有些學校空間充足，自可別設專科教室，有些學校空間不足，特別是私立學校，因此難於另外設置專科教室，根據調查意見，空間不足的學校，可以共同設置一間綜合的教室，成為多功能的專科教室，共同使用電腦、多媒體設備，進行教學，不失為可行的辦法。

6.定期辦理生涯規劃課程研習，提升教師教學專業知能

教師在對生涯規劃教學的意見和主管機關的資源協助上，都很重視參加教學觀摩和研習活動，來取得最新的生涯資訊和教學知能。故主管機關應持續定期辦理生涯規劃課程研習活動。

7.研發新的測驗量表

有些教師意見反應目前的測驗量表過舊，又測驗時間過久，因此希望主管機關可以協調大考中心，研發新的相關生涯測驗量表，供教師應用。

8.加強各方面之宣導

- (1) 查訪各校實施生涯規劃課程的情形。
- (2) 查訪各校設置生涯規劃教室和設備的情形。
- (3) 查訪各校未具有輔導背景的輔導主任或教師，給予適當之協助。
- (4) 對學校行政人員加強宣導生涯規劃的重要性。

(二) 對學校的建議

1.加強宣導，讓學校行政單位及學生家長都能了解生涯規劃的重要性

由於社會仍受升學主義影響，學校重視升學考試的科目，對於非升學科目相形之下較不注重，應大力宣導，讓學校和家長、甚至學生重視，以落實生涯規劃課程的實施。

2.充份運用各項資源，增進學校推動生涯規劃教學發展

學校可結合社區資源以推展生涯規劃課程教育，或安排學生參訪鄰近之大學或工廠，讓學生了解大學情形及職場趨勢，或邀請當地有

成就的人士至校演講，或邀請畢業校友返校座談等，協助學生對未來生涯規劃作抉擇。

3. 加速充實生涯規劃課程相關教學設備及資訊

教育部所訂的「普通高級中學生涯規劃科設備標準」中各項設備，學校應該積極配合辦理，逐年充實各項所需的設備。

4. 積極辦理生涯規劃研習，讓教師分享教學經驗，提升專業教學知能。

(三) 對生涯規劃教師的建議

1. 充實教學專業知能，精進教學活動與設計

- (1) 生涯規劃課程教學具操作性質，教師需多充實各項媒材操作的知能，以利於教學進行。
- (2) 教學方法多元化、活潑化，並結合學生生活經驗，多運用互動、討論，座談或參訪的方式，結合社區及社會的資源，引導學生主動學習。
- (3) 多與其他教師交流，分享教學經驗。
- (4) 多利用學科中心網站教學資源，或其他相關網站資源，掌握最新的教學動態與社會趨勢，協助學生了解生涯進路。

2. 積極參加研習與進修

- (1) 隨時利用機會參加各區研習或教學觀摩，以充實專業知能。
- (2) 利用研習機會，增加和其他教師的互動，分享經驗，並取得各類的教案及生動活潑的教材教法。
- (3) 積極參加進修機會，以取得合格教師證。

3. 加強協助學生建立學習檔案、持續對學生進行追蹤輔導。

學習檔案記錄了學生的學習歷程與成果，學生透過檔案記錄獲得了反思並自我成長，這對學生的生涯規劃發展實有正面的助益。

4. 持續自我充實，專業熱忱。

參考文獻

- 田秀蘭（2006）。高中生涯規劃課程與師資培育之檢討與建議。高中生涯規劃課程與師資培育研討會北區論壇。2009年5月27日取自：
[http://gcweb.ncyu.edu.tw/upload/form/handbook\(1\).pdf](http://gcweb.ncyu.edu.tw/upload/form/handbook(1).pdf)
- 石宛珠（1991）。臺灣省高級中學輔導工作的成果與未來發展。載於中國輔導學會（主編），邁向21世紀輔導工作新紀元，471~482。臺北：心理。
- 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1996），教育改革總諮議報告書。臺北：作者。
- 吳明清（1991）。教育研究，臺北：五南。
- 吳芝儀（2005）。我國中小學校輔導與諮商工作的現況與挑戰。教育研究月刊，134，23~40。
- 吳芝儀（2006）。他山之石：先進國家學校輔導工作比較和省思。現代教育論壇，15。
- 周柏伶、趙若男、陳佩琳、鄧崇英、郭益祥、林佳、李佩珊（2006）。主題論壇B：高中生涯規劃課程與教學的檢討與建議。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主辦之「高中生涯規劃課程與師資培育研討會」。2009年5月3日取自<http://gcweb.ncyu.edu.tw/formupload/3.pdf>
- 張德聰、吳芝儀（2009）。教育部委託辦理學生輔導法草案公聽會計畫成果報告，2009年11月12日取自<http://www.atcp.org.tw/files/17520100105.pdf>
- 張麗鳳（2006）。我國中小學輔導工作的回顧與前瞻。現代教育論壇，15。
- 張麗鳳（2007）。學校輔導工作團隊的分工與合作。2009年4月18日取自<http://www.rocgta.org.tw/thecorporateteam.html>。
- 教育部（1998）。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
- 教育部（2008a）。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
<http://www.edu.tw/high-school/index.aspx>
- 教育部（2008b），教育部中程施政計畫草案（98-101）。

參考文獻

郭祥益（2006），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生涯規劃學科中心九十四學年度意見調查結果分析與建議。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學報第七期，1-12。

黃乃熒、張炳煌（2007），高中教師對於高中課程學科中心推動新課程策略之意見的調查研究。師大學報，52（3），19-42。

普通高級中學生涯規劃學科中心（2009），高中生涯規劃課程九十五學年度實施現況與師資培育需求調查之研究報告，電子報，22，2009年9月20日取自：http://hscr.cchs.kh.edu.tw/index_xoops.htm